

屏東榮譽國民之家公告

主旨：本家 115 年度國有報廢財物公開標售(案號：**115-001**)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標售之標的物品名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如附表。
- 二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**115 年 5 月 21 日**(星期四)上午 10 時整，於本家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上午 10 時整開標。
- 三、投標人資格：自然人或法人(公司)。
- 四、投標時應檢附身份證(正反二面)或公司證明文件影本(請加註記：僅限本案投標使用)，連同投標單裝封。
- 五、領、投標方式：
 - (一)現場領標：請於本公告日起至 **115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三)1600 時止**，於辦公時間內(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16 時止)，至本家(地址：屏東縣內埔鄉建興村 100 號)洽詢，領取投標文件。
 - (二)通信領標：請於本公告日起至 **115 年 5 月 20 日(星期三)1600 時止**，附回郵信封郵寄本家(地址：屏東縣內埔鄉建興村 100 號)，並註記索取本案投標須知、投標單、標封等(請自行計算郵寄來回時效，若逾投標期限由投標人或廠商自行責)。
 - (三)有意投標者，請依照投標須知填妥投標單加蓋投標人或公司印章(含公司及負責人印章)，連同應繳資格證件、投標單及押標金，於投標期限(自本公告日起至 **115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600 時止**)內郵遞或親送本家收發室，逾期將不受理。
- 六、本標售標的物，廠商於投標前至本家現場勘查為準，以便估價，聯絡方式秘書室承辦人：陳先生；電話：08-7701621 轉 911。
- 七、投標人得標後之價款，應於決標日起三日內至本家出納室或指定金融機構一次繳清。
- 八、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，由本家按現狀及現置地點交付標的物為原則，清運費用由得標人(廠商)自行負擔，清運時間上午 **08 至 12 時**，**下午 13 至 17 時**之上班日。
- 九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- 十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家網站公告(布)為準。